



胡世安：为天安门写诗第一人

白白

生活在明末清初的胡世安，官做得很大，但颇受争议，因为他为两个朝代服务过，尤其为清朝呕心沥血，但最终被乾隆年间官修的史书《御批历代通鉴辑览》贬为贰臣（在前一个朝代做官，投降后一个朝代又做官的人，泛指叛逆者）。胡世安还创造了一个纪录：目前有史可考的、中国文学史上第一首吟咏天安门的诗作，就是他写的。

壹

胡世安归顺清朝居高位

胡世安，字处静，别号菊潭，资州井研县（今四川井研县）人。

地方志记载，胡世安出生前，他的母亲梦到有穿着绿色袍服、红色鞋子的神仙在身边侍候着。到生胡世安的时候，果然有“异兆”。什么异兆？没说。

不过，胡世安自幼就聪颖异常，被称为神童。他天赋异禀，非同凡响，估计这就是所谓的异兆吧。

明崇祯元年（1628年），35岁的胡世安考中进士，入选翰林院庶吉士，后累官至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侍读学士（正四品官阶）。

崇祯十七年（1644年），李自成攻进北京，崇祯帝上吊自杀。胡世安被农民军抓了起来，关进大牢，饱受皮肉之苦。幸运的是，他没被杀。

清军入关后，胡世安被释放。新朝廷向他伸出热情的双手，恢复他在明朝时的官职，俸禄也比较优厚。

昔往矣，胡世安毅然决然地归顺了清朝。

新朝廷待他果然不薄。不久，胡世安改任翰林院侍读学士，掌管翰林院事务，还被赐鞍马。

清顺治二年（1645年），胡世安迁任国史院学士，朝廷编修《明史》时，他出任副总裁。3年后，胡世安升任礼部左侍郎。母亲去世，按例他要回井研老家居丧，但朝廷舍不得他走，叫他在北京为母亲守制。

顺治九年（1652年），胡世安升任礼部尚书，顺治帝在中和殿请他吃饭，还赐给貂皮朝衣以示恩宠。又过了3年，胡世安以身体有病请求退休，顺治帝安慰并挽留，加封他为太子太保。

第二年，胡世安惹上了麻烦。

副都御史魏喬介、广东道御史焦毓瑞弹劾胡世安，说他曾经受大学士陈之遴的委托，举荐之遴的同乡、保定府安肃县（今河北保定市徐水区）知县、品性庸劣的沈令式为知府。

这是明显的提拔带病干部，提拔人肯定脱不了干系。不久，湖广总督李荫祖又弹劾胡世安结党营私。如此一来，胡世安被罚俸禄一年，革去太子太保的荣耀，官阶也连降三级。

但有才的人就是不一样，一年后的顺治十四年（1657年），胡世安出任经筵讲官，这是给皇帝讲课的差事，非真才实学无以担任。也许是讲课讲得好，次年，胡世安被任命为武英殿大学士兼兵部尚书。

顺治十六年（1659年），朝廷又恢复他的太子太保荣耀，不久还追加他为少傅兼太子太傅。

康熙元年（1662年），胡世安改任秘书院大学士。这时的胡世安已经快70岁了，疾病缠身，再次提出退休。年幼的康熙帝同意了他的请求，加封他为少师兼太子太师。第二年，胡世安去世。

我的姓氏

系列报道·胡姓(32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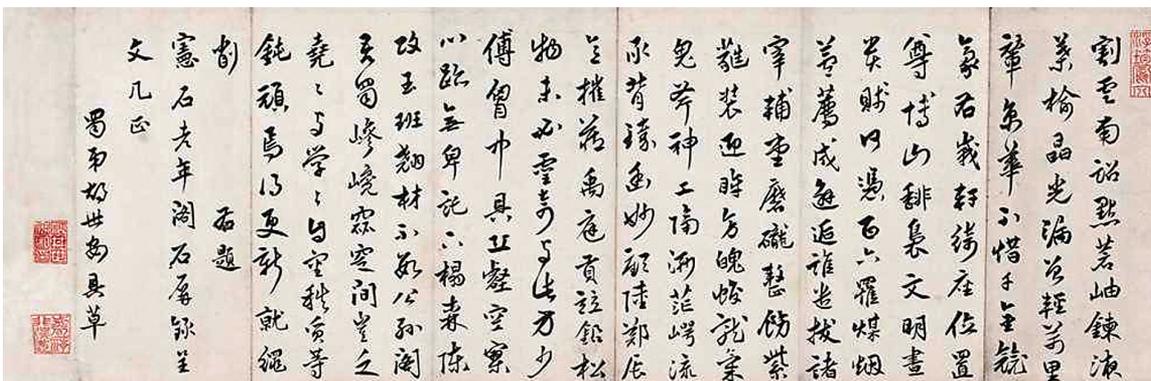
胡世安，字处静，别号菊潭，资州井研县（今四川井研县）人。他自幼就聪颖异常，天赋异禀，非同凡响，被称为神童。



《译峨籁校注》封面图。



《译峨籁》内文（资料图片）。



胡世安行书诗《镜心》。

贰

第一个写诗赞美天安门

在归顺清朝后并为清朝效力的18年里，胡世安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，可谓鞠躬尽瘁。

清朝是从马上打下江山的，在建设江山时，需要一批懂建设的文官，胡世安就是其中之一。

清朝开国后制定和完善的典章法规，诸如祀典朝仪、山川祭告、文武爵秩、勋臣谥荫、科场则例、恤典历律等，都是胡世安一手抓起来的。

而且，胡世安还奏请并得到顺治帝批准，恢复了乡试，并奉诏主持科考，招揽天下人才。

所以顺治帝对他恩宠有加，不断给他封官进爵不是没有原因的，这世上本来就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和恨。

尽管后来被乾隆帝贬为贰臣，但胡世安为官清廉，家里没有多余的财富，而且他笔耕不辍，著作等身，著有《秀岩集》11卷，诗22卷，文章9卷，还有《大易则通》《裋帖综闻》《异鱼图赞笺》《异鱼图赞补》等学术论著。

作为四川人，胡世安还给四川留下了一笔宝贵的财富。

他曾经3次游历峨眉山，写下了一系列关于峨眉山的诗文杂记。

不仅如此，胡世安还对前人写的有关峨眉山的志书进行了详细考证，并搜辑唐宋以来文人墨客写峨眉山的诗歌文章，加上自己的诗文，汇编成一本叫《译峨籁》的书。

《译峨籁》是关于峨眉山的最早一部完整详实的专门志书，不仅记载了峨眉山的优美风光，还讲述了峨眉山的悠久历史文化。《译峨籁》出版后，引起世人的热情关注。

顺治四年（1647年）的科举考试

探花蒋超，在康熙年间编著《峨眉山志》时，一字不落地录入了《译峨籁》。

胡世安还创造了一个被载入中国文学史的纪录，他是迄今能见的第一个写诗吟咏天安门的人。

天安门始建于明朝永乐十五年（1417年），形制为牌坊式，当时叫承天门。天顺元年（1456年），承天门遭雷击起火被焚毁。

成化元年（1465年），重建承天门，形制改为宫殿式，由城台和城楼组成，是当时北京城里最大、最高的一座门楼。这一次重修，奠定了如今天安门的形制。

崇祯十七年（1644年），在李自成农民军攻打北京时，承天门再次被焚毁。

清顺治帝进京的时候，承天门只剩下5个门洞。第二年，简单重修了承天门。

顺治八年（1651年），顺治帝下令，在承天门原址废墟上大规模改建，并取“受命于天，安邦治国”的意思，更名为天安门。

也就在这一年，胡世安写了一首题目很长、内容也很长的诗《九月二十五日朝散同部院诸老登眺新构天安门》，热情赞美了天安门的庄严壮丽与恢弘气象：

象阙冠云区，历历引崇阶。旭光浮金碧，佳气匝城来。带潢疏太液，尘气辨天街。思想重轮夕，烟芜净九垓。王稀端北位，符正协三台。翘鹤曾标观，凤凰已去台。曷壮勾陈居，名胜□骚才。顷兹萃王会，铜龙答阳开。王师拜手语，柏梁匪所侪。

经营成不日，无假梯航材。攀跻同昔侣，指顾起今猜。耿耿百年心，老眼重徘徊。

叁

一支胡姓明初迁入冕宁

明朝时四川胡氏，还有一支值得说说。在如今的四川凉山州冕宁县，明朝洪武年间就有胡姓人迁入。

据《安定宗谱》记载，住在扬州府如皋县（今江苏如皋市）的胡贵，在洪武年间迁到宁番卫（四川都司下的一个卫所，治所在今冕宁县）城北屯。

从胡贵迁徙的地点来看，他应该是明朝军队中的一员，因戍守需要而到了宁番卫这个卫所，并随后在当地落籍，娶妻生子，逐渐融入当地。

胡贵的第四世孙胡堂，后来迁居到胡家嘴（冕宁县先锋乡兴隆村境内）。此后，胡氏子孙在这里繁衍生息，直到现在。

据胡氏族谱记载，胡家嘴胡氏中，在明英宗隆庆年间出了一个叫胡全礼的举人。这在当时算是非常了不起的，即使是文教发达地区，能出一个举人都是大事，何况是在文教相对落后的地区。

胡全礼后来做过知县、知府等，被封为奉政大夫。清咸丰版《冕宁县志·人物志》中说，胡全礼“惠政清声，始终如一”。

这支胡氏家族还在清同治十二年（1873年）修建了祠堂，至今仍在。

封面新闻记者 黄勇 特别致谢：四川蓬溪县文史专家 胡传淮先生